

(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我公司不涉及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新疆微视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6 月 14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某单位的第六师某单位采购平台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第六师某单位采购平台服务，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新疆微视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1403531.25元，资产总额为894067.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新疆微视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4日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参与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响应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由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新疆微视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2025 年 06 月 14 日

